

关于公开遴选年度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的公告

各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

为强化信息化项目投资决策的合理性、必要性评估，提高审核评估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根据工作需要，我公司决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遴选 1 家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承担市大数据公司委托的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相关评估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及服务范围等

1.项目名称：云都（宿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年度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遴选。

2.服务范围：项目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造价咨询、控制价编制、审核，造价编制合理化建议、经济分析等）及其他委托咨询事项并出具相关报告。

3.服务费用：（1）项目概算 ≤ 350 万元，单个项目服务费用为 0.5 万元；（2）项目概算 > 350 万元，服务费用=概算额 $\times 1.5\%$ 。

4.付款节点：服务费用根据实际工作量于合同期满后统一结算（该费用包含咨询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为含税价格）。

5.最高限价：100%折扣率。

6.合同履行期限：365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二、报名条件

（一）基本条件

1.报名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具有造价咨询相关业务范围；

2.拟派项目负责人及其他成员不少于 3 人，项目负责人具备三年以上工作经验，拟派人员自 2025 年以来连续 3 个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社保；

3.近三年内无不良行为记录；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报名所需材料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报名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 1）、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代表报名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原件）；

3.三年内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函（附件 3）、服务承诺函（附件 4）；

4.提供拟派人员信息表（附件 5），项目负责人提供三年以上工作经验证明，提供拟派人员 2025 年以来连续 3 个月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

5.与企业资质相适应的固定办公场所室内外照片；

6.提供 2024 年以来开展市级或市级以上信息化类项目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造价评估评审类服务的业绩证明。

7.密封报价函（以折扣率为体现方式），报价函格式自拟，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评审需要的其他资料（详见附件 6）。

注：报价函需单独密封，以上材料按照顺序整理齐全并装订成册（加盖公章）留存（无需密封，装订成册的内容不含报价函）。

三、服务要求

1.时限要求。中标单位自接收项目资料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工作并提供相关报告。非造价机构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不在时限要求计算期内。

2.中选后，双方签订服务合同，履行合同约定并按照我公司时限要求保质保量完成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及过程咨询等工作；不符合要求的，我公司将视情况取消中选资格，解除合同，并不得参加我公司以后项目投标，同时，将该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机构列入不诚信单位，并向有关部门推送。

3.造价咨询及控制价审核等工作要求专业、实事求是，结论应真实、可靠，凡经行业主管及相关部门抽查不合格的，我公司将把该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机构列入不诚信单位，并向有关部门推送。

4.我公司视具体情况对中标单位办公场所等进行现场考察，不符合报名要求的，取消中标资格。

5.中标单位须及时响应我公司相关服务要求，同时，项目负责人须全过程参与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不符合要求的，公司将视情况取消中选资格，解除合同，并不得参加我公司以后项目投标，同时，将把该服务机构列入不诚信单位，并向有关部门推送。

6.中标单位要配合我公司做好各个阶段资料接收、存档等工作，并在工作结束后按照要求归整相应资料。

四、选取规则

1.符合报名条件的机构大于等于 3 家方可进行遴选。

2.招标采购小组对各报名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初验，初验通过后方可进入评分环节。通过综合评分法选择分数最高的机构作为最终中选者（各单位分值以各评委打分后的算术平均分为依据），若两家综合评分相同，则选择报价较低的一方作为最终中选者。所有符合条件的报名机构原始分数为 100 分，其中报价占分数为 30 分，工作服务方案占分数为 30 分，履约能力占分数为 40 分（详见附件 6）。

五、报名方式及时间

1.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邮寄。

2.报名时间：2025 年 8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工作日接受报名）逾期不受理。

3.报名（邮寄）地点：宿州市高新区（拂晓大道与汴阳三路交叉口）互联大厦 15 楼 1508 室。若选择邮寄方式，请电话联系确认。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壮壮

联系电话：19155789536；0557-2533050

附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授权委托书

3.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函

4.服务承诺书

5.拟派人员信息汇总表

6.综合评分标准

云都（宿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 在我单位任 _____ 职务，为我
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云都（宿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现委托_____同志为我单位代理人到贵公司报名参加_____。代理人在代理权限和代理期间内就代理事务作出的行为，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并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附件 3

无不良行为记录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贵单位关于云都（宿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年度第三方咨询服务机构遴选时，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要求，无不良行为记录。否则，愿接受相关部门给予的一切处罚。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服务承诺书

云都（宿州）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根据贵司委托开展第三方咨询服务工作，为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质量，加强廉政建设，防止违法违纪行为发生，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我公司及相关审查人员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平、公正地开展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咨询服务工作，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受托项目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工作，不将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并对本公司出具的相关报告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2. 委派素质高和业务能力强的人员承办业务，保证专业胜任能力，高效高质量完成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业务。

3. 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开展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工作，不隐瞒擅自处理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擅自对外提供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资料和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结果、不泄露在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文件材料和被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单位的商业秘密等。

4. 遵守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服务廉洁要求。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将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罚，如有涉嫌犯罪的行为，接受纪检、司法部门调查处理。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拟派人员信息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职务	姓名	出生年 月	文化程 度	资格证 书	专业技术 职称	从事该行 业年限	从事专 业	备注
1									
2									
3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注：1、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2、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附件 6

综合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价格标经评审满足本文件要求且在预算范围内的投标人的总报价中，最低价格为评标基准价格，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分值取小数点后两位）。
2	技术部分 (70分)	工作服务方案 (30分)	1、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总体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投标人对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等工作的理解、重难点分析拟投入人力、物力、技术力量及服务内容的理解，具体实施计划、方法、服务流程、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成果提交等，评标委员会对总体实施方案进行评价： 评价为优的，得 15 分； 评价为良的，得 12 分； 评价为一般的，得 9 分； 2、根据投标提交的公司组织架构、人员配置情况、内部管理措施、廉洁管理措施、制度保证、资料归档移交等，评标委员会横向对比进行评价： 评价为优的，得 15 分； 评价为良的，得 12 分； 评价为一般的，得 9 分；
		履约能力 (40分)	1、投标人拟派人员具有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证书（通信类、电子信息类、 电气类、智能化类、计算机类等相关专业）；具备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专业应包含“电子、信息工程（含通信、广电、信息化）”、软件工程造价师等相关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5 分，最高 15 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同一人员具有多类证书的可重复计分）和 2025 年以来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 3 个月的社保

		证明材料（如：养老保险管理单位出具养老保险证明，加盖养老保险管理单位的公章或电子章）。 2、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一项市级或市级以上信息化类项目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造价评估评审类服务业绩的得 5 分，满分 15 分。 注：提供合同（加盖公章）及造价咨询、控制价审核、造价评估评审类报告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具有工程咨询单位甲级专业资信证书（业务范围：电子、信息工程），得 3 分； 投标人具有软件造价评估机构服务能力等级证书得 3 分； 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服务二级及以上资质（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和信息系统安全集成），得 4 分，三级资质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合计	100 分	

注：各单位分值以各评委打分后的算术平均分为依据。